

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4月10日在云南省昆明市日新中路393号广福城写字楼20层公司多功能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31日通过书面及电讯形式发出，会议应当出席董事8名，实际出席董事8名，公司董事共同推选董事、总经理张跃华先生主持会议，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以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报告》（具体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；

本议案于2025年4月9日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。

二、以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具体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；

三、以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；

四、以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》（具体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；

本议案于2025年4月9日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以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以 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

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4 年度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-27.87 亿元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建议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七、以 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》（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上交所网站的临 2025-010 号公告）；

公司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，计提减值准备能够真实、准确地反映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计提减值准备 4,067.62 万元。

八、以 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本议案于 2025 年 4 月 9 日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九、以 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；

本议案于 2025 年 4 月 9 日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、以 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 2025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；

公司预计 2025 年可能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2 亿元，用于贸易业务中的流动资金周转。新增 2 亿元的金融机构授信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票据、信用证、信托等。

在新增授信额度范围内，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实际融资需要，在融资成本不超过同期 LPR 上浮 10%的情况下，对金融机构、额度等进行确定，公司按照财务管理的资金筹集管理相关制度规定办理相关手续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一、以 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阶段性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业务的议案》（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上交所网站的临 2025-011 号公告）；

根据 2024 年委托理财业务开展情况及公司 2025 年度资金情况，为提高公司阶段性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益，增加资金收益，在不影响公司日常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，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，2025 年度拟继续使用阶段性闲置资金投资开展委托理财业务，资金额度为最高余额不超过 2 亿元，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，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管理部及证券事务部负责组织实施。授权期限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一年内。

本议案于 2025 年 4 月 9 日经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二、以 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不高于 1.7 亿元借款进行展期的议案》（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上交所网站的临 2025-012 号公告）；

同意 2025 年对全资子公司提供不高于 1.7 亿元的股东借款到期后进行展期，用于子公司业务运营，借款展期期限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。展期期限内，全资子公司可以在该额度范围内申请提前还款或再借，借款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。

本议案于 2025 年 4 月 9 日经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三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确认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（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上交所网站的临 2025-013 号公告）；

公司关联董事张跃华、滕卫恒、杨椿、李斌、李猛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于 2025 年 4 月 9 日经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四、以 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4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》（具体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；

本议案于 2025 年 4 月 9 日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。

十五、以 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对 2024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》（具体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；

本议案于 2025 年 4 月 9 日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。

十六、以 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（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上交所网站的临 2025-014 号公告）；

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。鉴于公司目前正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宜，公司 2025 年度合并范围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，审计费用合计为 31 万元（含税），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为 21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10 万元，与上年一致。若 2025 年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化，2025 年审计收费根据本公司业务规模、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，以及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，按云南省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收费标准适度优惠后计算审计费用。

本议案于 2025 年 4 月 9 日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七、以 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 2024 年度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和薪酬兑现的议案》；

本议案于 2025 年 4 月 9 日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。具体薪酬兑现情况详见公司 2024 年度报告。

董事张跃华、李斌、杨椿、李猛回避表决。

十八、以 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（具体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；

本议案于 2025 年 4 月 9 日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十九、以 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（具体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；

二十、以 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（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上交所网站的临 2025-015 号公

告)。

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8 日 (星期四) 以现场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2 日